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18-007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投资理财概述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新传媒”、“公司”）为实现公司资金的有效利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2017年9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5亿元进行低风险理财投资，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即至2018年8月31日），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理财额度基础上，再增加使用不超过6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投资，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内有效，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公司2018年2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

满足日常经营需求情况下，公司拟增加使用不超过 6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4、投资理财的产品期限

以中短期理财品种为主。

5、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

本公司进行投资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本公司自有资金。

6、投资理财的授权期限

本次投资理财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文本。

7、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投资理财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8、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中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报告期内投资的理财产品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二、风险控制措施

投资理财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从而可能对投资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为有效防范上述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经营层指派专门专人负责理财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若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情形，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风险。

3、明确内部审批程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指派专人研究市场行情；负责根据公司营运资金情况，安排并实施购买理财产品方案，选择购买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过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在保障正常资金运营和投资项目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丰富了公司投资理财的渠道和产品种类，在保障资金流动性的同时，提高了公司的资金效益，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投资项目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 6 亿元的

自有闲置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内有效。

2、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现金管理能力，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 6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内有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投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投资项目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出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合理规划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能够有效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0 日